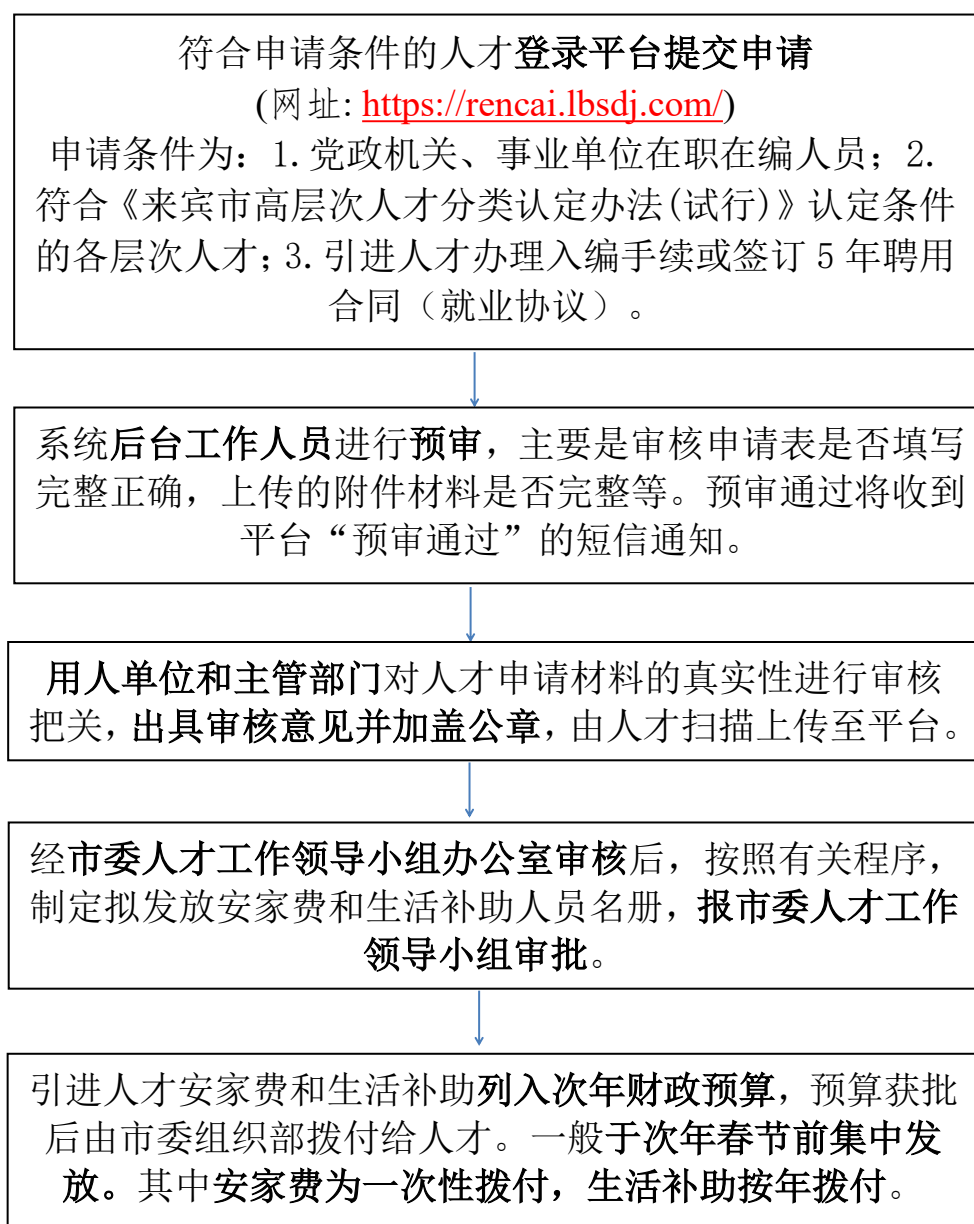
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 申请办理指南

一、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办流程图



二、详细操作步骤

1.输入网址：<https://www.lbrencai.com/>，登陆“来宾市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系统”。未注册用户请点击“注册/登录”按钮进入到注册页面，在注册页面中绑定常用手机号，如有账号的直接登录即可，如图所示：



如果用户已经注册，可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短信登录两种登录方式登录。如果用户没有注册，可点击“注册”按钮，填写相关个人信息即可完成注册，带红色*号都是必填信息。

2. 点击网站首页的“安家费和生活补助”或者“用户中心”——“事项申请”可进入到“申请人信息”页面中,按要求填写基本信息，如图所示：

人才认定

人才公寓

配偶就业

安家费和生活补助

购房补贴

学历提升奖励

流程创建

流程列表

流程状态

提交

保存

编号:

申请日期: 2024-07-01

姓名	苏永萍	性别	☐ 男 ☒ 女	
出生日期	2024-06-20	政治面貌	共青团员	
民族	汉族	籍贯	广西	
所在区域	市属	户籍所在地		上传近期照片 最大5M/个
专业技术职务		职业资格等级		
学历学位		毕业学校及专业		
手机号码	13977918547	电子邮箱		
开户行		开户银行账号		
人才层次	☐ A ☐ B ☐ C ☐ D ☐ E ☐ F ☐ 其他	引进时间	2024-07-01	
工作单位	广西中庚产投数科	职务	test	

(一) 申请材料清单:

1.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示例填写: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示例填写.docx

2.扫描件示例样本:

扫描件示例样本.docx

人才服务

我的政策福利

我的申请记录

我的人才E卡

申请事项

操作

认定人才申请	进入申请
配偶就业申请	进入申请
人才公寓申请	进入申请
购房补贴申请	进入申请
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	进入申请

注：（1）所有信息项均为必填，如若不满足条件，可留空。

（2）近期照片应为“免冠正面证件照”。

（3）附件材料为：身份证扫描件、符合人才认定条件的证明材料（如认定文件、学历学位证、职称证等）、单位编制证书或引进文件或聘用合同等（格式为：PDF、JPG、JPEG等）。

3.填写完基本信息及相关资料上传完毕后，点击页面下

方的“提交”按钮，等待所在区域后台工作人员审核，市级由人社局窗口预审，县级由各县（市、区）党委人才办预审。

人才认定

人才公寓

配偶就业

安家费和生活补助

流程-创建 - 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 - 创建

提交 保存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

编号: 申请日期: 2024-07-01

姓名	苏永萍	性别	☐ 男 ☒ 女	
出生日期	2024-06-20	政治面貌	共青团员	
民族	汉族	籍贯	广西	
所在区域	市属	户籍所在地		
专业技术职务		职业资格等级		

上传近期照片 最大5M/个

流程-处理 - 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 - 申请人 AJFBZ-09-002

保存 提交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

编号: AJFBZ-09-002 申请日期: 2024-09-11

姓名	e	性别	☐ 男 ☒ 女	
出生日期	2024-09-09	政治面貌	共青团员	
民族	汉族	籍贯	e	
所在区域	象州县	户籍所在地		
专业技术职务		职业资格等级		

上传近期照片 最大5M/个

学历学位: 硕士研究生 毕业学校及专业: e

4.上传《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》盖章扫描件。

通过预审后，申请人打印“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”，所在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把关并在《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》签署意见并盖章，有主管部门的须报送主管部门审核并加具审核意见。申请人将盖章后的申请表扫描上传至系统。（扫描件格式为 PDF）

第一步，点击“用户中心”--“我的申请记录”--“进入详情”，点击“打印”。

人才服务

我的申请记录

我的政策福利

我的人才E卡

人才服务

欢迎 ×

我的申请记录 ×

1

2

3

序号	申请事项	证件号码	申请时间	姓名	申请人所在单位	审核状态	操作
1	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		2024-07-01	詹胜	广西崇左市交通局	退回修改	进入详情
2	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		2024-07-01	詹胜	广西崇左市交通局	退回修改	进入详情
3	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		2024-07-01	詹胜	广西崇左市交通局	退回修改	进入详情

流程处理 - 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 - 所在单位意见 AJFBZ-09-003

打印 保存 清空

流程详情 短信提醒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

编号: AJFBZ-09-003 申请日期: 2024-09-11

姓名	s	性别	☐ 男 ☒ 女	
出生日期	2024-09-10	政治面貌	共青团员	
民族	汉族	籍贯	s	
所在区域	兴宾区	户籍所在地		
专业技术职务		职业资格等级		
学历学位	博士研究生	毕业学校及专业	s	
手机号码		电子邮箱		
开户行		开户银行账号		
人才层次	☐ A ☐ B ☐ C ☐ D ☐ E ☒ F ☐ 其他	引进时间	2024-09-02	
工作单位		职务		
所在单位分管负责人		联系电话		
申请材料明细	1.来宾市高层次人才认定申请表-1.doc 1.5M			
所在单位或主管部门意见	上传附件 最大50M/个 *			
主管部门意见				

第二步，所在单位、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完后，申请人下拉至表单所在单位意见、主管部门意见处，点击“上传附件”进行上传盖章扫描件，上传的信息必须完整，不得缺页，否则得退回重新申请。系统当前节点为所在单位意见。

流程处理 - 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 - 所在单位意见 AJFBZ-09-003

打印 保存 提交

流程处理: ☐ 短信提醒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

编号: AJFBZ-09-003 申请日期: 2024-09-11

姓名	s	性别	☐ 男 ☒ 女	
出生日期	2024-09-10	政治面貌	共青团员	
民族	汉族	籍贯	s	
所在区域	兴宾区	户籍所在地		
专业技术职务		职业资格等级		
学历学位	博士研究生	毕业学校及专业	s	
手机号码		电子邮箱		
开户行		开户银行账号		
人才层次	☐ A ☐ B ☐ C ☐ D ☐ E ☐ F ☐ 其他	引进时间	2024-09-02	
工作单位		职务		
所在单位分管负责人		联系电话		
申请材料明细	1. 来宾市高层次人才认定申请指南-1.doc 1.5M			
所在单位或主管部门意见	上传附件 最大50M/个			

上传完成后, 点击“提交”

盖章扫描件上传处

流程表单 流程图 流程状态 相关资源

智能预测 完整视图

☐ 已经过的节点
 ☐ 未经过的节点
 ☐ 当前节点
 ☐ 异常跳过的节点
 ☐ 已经过的出口
 ☐ 未经过的出口
 ☐ 可能会经过的节点
 ☐ 可能会经过的出口

```

    graph LR
      A((申请人  
测试账号1)) --> B{预审  
兴宾区委人...}
      B --> C[所在单位或主...  
测试账号1]
      C --> D{县市区委人...  
兴宾区委人...}
      D --> E((归档  
测试账号1))
      C --> F{市委人才办...  
市委人才办}
      F --> E
  
```

第三步, 经所在单位、主管部门出具意见并盖章后, 县级区域的人才申报, 县(市、区)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出具意见并盖章, 完成后, 扫描并上传至系统。(进入“用户中心”--“我的待办”--“进入审批”)

人才服务

我的待办

我的已办

我的办结

流程标题: 查询

记录总数:6

序号	流程标题	创建人	创建日期	接收日期	当前节点	操作
1	学历提升奖励申请-苏永萍-2024-07-31	苏永萍	2024-07-31	2024-07-31	预审	进入审批
2	高层次人才认定申请-苏永萍-2024-06-21	苏永萍	2024-06-21	2024-07-26	市人社局通知	进入审批
3	配偶就业申请-黄羽生-2024-07-14	hys	2024-07-14	2024-07-15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转办意见	进入审批
4	人才公寓入住申请-詹胜-2024-07-04	zs	2024-07-04	2024-07-04	预审	进入审批
5	高层次人才认定申请-詹胜-2024-07-04	zs	2024-07-04	2024-07-04	预审	进入审批
6	人才公寓入住申请-苏永萍-2024-06-26	苏永萍	2024-06-26	2024-07-04	预审	进入审批

流程:创建 - 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 - 创建

流程审批

流程状态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

编号: 申请日期: 2024-07-01

姓名	苏永萍	性别	☐ 男 ☒ 女	
出生日期	2024-06-20	政治面貌	共青团员	
民族	汉族	籍贯	广西	
所在区域	市属	户籍所在地		上传近期照片 最大5M/个
专业技术职务		职业资格等级		
学历学位		毕业学校及专业		
手机号码	13977918547	电子邮箱		
开户行		开户银行账号		
人才层次	☐ A ☒ B ☐ C ☐ D ☐ E ☐ F ☐ 其他	引进时间	2024-07-01	
工作单位	广西中庚产投数科	职务	test	
所在单位分管负责人		联系电话		
申请材料明细		上传附件	最大50M/个	
预审				

数字签名

系统流程审批意见填写处

扫描附件上传处

第四步，流程结束。申请人可进入“用户中心”--“我的申请记录”--“进入详情”，在申请表最后一栏或者“流转意见”一栏下载经过审批的申请表。

主管部门意见

市委人才办意见

同意。 (市委人才办 2024-12-11 09:49:26)
相关附件: 盖章审批件

流转意见

与我相关

才办

市委人才办

用户组

同意。

盖章审批件.pdf [下载(1287.1k)]

接收人: hys

2024-12-11 09:49:26 [市委人才办审批意见 / 批准]

三、申请表填写示范

来宾市引进人才安家费和生活补助申请表

编号：（系统自动生成）

申请日期：（系统自动生成）

姓 名	张三	性别	男	近期免冠正面 证件照
出生年月	19961012	民族	汉族	
籍贯	广西兴宾	政治面貌	中共党员	
专业技术职务	高级工程师	职业资格等级		
学历学位	研究生 管理学 硕士学位	毕业学校及 专业	厦门大学 会计学	
手机号码	158xxxxxxxx	电子邮箱	12345678@qq.com	
开 户 行	中国农业银行来 宾城北支行	银行账号	6222848xxxxxxxxxxxxxx	
人才层次	D 层次	引进时间	2024.07.01	
工作单位	来宾市土地开发 整理中心	职务	副主任	
所在单位 分管负责人	XXX	联系电话	XXXXXXXXXXXX	
本人承诺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。根据规定，享受安家费和生活补助，服务期限为五年。服务年限未满五年调离来宾市、辞职或与单位终止聘用合同（就业协议）的，调离、辞职或终止聘用合同（就业协议）前全额退还已享受的安家费，停止领取生活补助。 申请人签名：张三（手写签名） 年 月 日				

所在单位 意见	(出具意见并审核盖章) 单位负责人: (主要领导或分管人事的副职领导) 经办人: 单位 (盖章) 年 月 日
主管部门 意见	(出具意见并审核盖章) 单位负责人: (主要领导或分管人事的副职领导) 经办人: 单位 (盖章) 年 月 日
审批意见	经审核, 该同志符合安家费和生活补助发放条件, 给予发放一次性安家费 _____, 按年发放为期五年(60 个月)、每月 _____ 的生活补助。 经办人: 单位 (盖章) 年 月 日
备 注	

四、咨询方式

1.中共来宾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咨询热线：0772-4278067

2.中共兴宾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咨询热线：0772-6680007

3.中共象州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咨询热线：0772-4352036

4.中共武宣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咨询热线：0772-5213581

5.中共忻城县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咨询热线：0772-5512005

6.中共金秀瑶族自治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咨询热线：0772-6218375

7.中共合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咨询热线：0772-8911595